



东莞市东江检测有限公司

监 测 报 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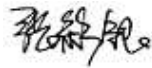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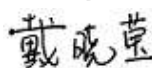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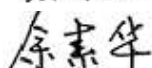
报告编号: DJCB250606001

项目名称: 东莞市黄江梅塘南部污水处理厂一期

项目地址: 东莞市黄江镇星光富兴路26号

监测目的: 验收监测

监测类别: 废水

编制:		日期:	2025年6月6日
审核:		日期:	2025年6月9日
签发:		日期:	2025年6月9日

监测单位: 东莞市东江检测有限公司

一、监测目的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

二、委托信息

委托联系人： 李建康 联 系 电 话： 13070964536

委托单位： 东莞市生态环保研究院有限公司

委托单位地址： 广东省东莞市莞城街道旗峰路莞城段60号4单元1001室、1701室
、1801室

受检单位： 东莞市黄江梅塘南部污水处理厂一期

受检单位地址： 东莞市黄江镇星光富兴路26号

- ①东莞市黄江梅塘南部污水处理厂一期，位于东莞市黄江镇星光富兴路26号。
- ②废水→粗细格栅→曝气沉砂池→多级A0池→二沉池→高效沉淀池→反硝化深床滤池→紫外消毒池→尾水泵房 ，处理后排放。处理设施运行正常。
- ③处理设施运行正常。
- ④本报告参照标准按委托方要求提供。

三、监测内容

序号	监测类型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采样日期	分析日期	采样人	分析人	采样监测频次
1	污水	本期工程进水口	粪大肠菌群、色度、氨氮、五日生化需氧量、总磷(以P计)、总氮、悬浮物、化学需氧量(COD)、pH值	2025-05-27 2025-05-28	2025-05-27 至 2025-06-03	麦永乐、叶炳光、黎煦江、何健威、李子威	邓梓颖、任思澎、刘陶然、卢圣佑、袁健欢、李洪、叶清键、麦永乐	采样2天，单点共采8次
2	污水	本期工程出水口	粪大肠菌群、色度、氨氮、石油类、五日生化需氧量、总磷(以P计)、总氮、六价铬、悬浮物、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总砷、总汞、化学需氧量(COD)、动植物油、总铅、总镉、总铬、甲基汞、乙基汞、烷基汞、pH值	2025-05-27 2025-05-28	2025-05-27 至 2025-06-03	麦永乐、叶炳光、黎煦江、何健威、李子威	邓梓颖、任思澎、刘陶然、卢圣佑、袁健欢、叶伟强、李洪、张丰、唐树青、叶清键、黎煦江	采样2天，单点共采8次

四、监测结果(三)

序号	监测项目		单位	评价标准 ^{注1}	监 测 结 果（2025年05月27日，工况：17.08%）				达标情况
					东莞市黄江梅塘南部污水处理厂一期出水口水样				
					W250527001	W250527002	W250527003	W250527004	
					浅黄色透明液体	浅黄色透明液体	浅黄色透明液体	浅黄色透明液体	
					2025-05-27 10:44	2025-05-27 14:44	2025-05-27 19:00	2025-05-27 23:00	
1	色度		倍	≤30	2	2	2	2	达标
2	pH值		----	6-9	7.4	7.4	6.9	7.0	达标
3	氨氮		mg/L	≤1.5	0.042	<0.025	<0.025	<0.025	达标
4	总氮		mg/L	≤10	2.96	3.65	3.84	3.96	达标
5	总磷(以P计)		mg/L	≤0.3	0.14	0.05	0.05	0.05	达标
6	六价铬		mg/L	≤0.05	<0.004	<0.004	<0.004	<0.004	达标
7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10	2.9	1.5	1.6	1.9	达标
8	石油类		mg/L	≤1	<0.06	<0.06	<0.06	<0.06	达标
9	粪大肠菌群		个/L	≤10 ³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达标
10	化学需氧量(COD)		mg/L	≤30	15	13	13	11	达标
11	动植物油		mg/L	≤1	<0.06	<0.06	<0.06	<0.06	达标
12	悬浮物		mg/L	≤10	4	<4	<4	<4	达标
13	总汞		mg/L	≤0.001	<0.00004	0.00026	0.00007	<0.00004	达标
14	总铅		mg/L	≤0.1	0.00586	0.00544	0.00562	0.00744	达标
15	总铬		mg/L	≤0.1	0.00084	0.00138	0.00077	0.00064	达标
16	总镉		mg/L	≤0.01	0.00035	0.00033	0.00036	0.00045	达标
17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mg/L	≤0.3	0.08	0.06	0.05	0.06	达标
18	总砷		mg/L	≤0.1	0.00139	0.00108	0.00089	0.00104	达标
19	烷基汞	甲基汞	mg/L	不得检出	<0.000010	<0.000010	<0.000010	<0.000010	达标
		乙基汞	mg/L		<0.000020	<0.000020	<0.000020	<0.000020	

注：1、上表中监测项目排放标准按《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准、广东省《茅洲河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2130-2018)和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的较严值执行，其中总氮排放浓度控制在 10mg/L及以下，三者具体标准见“五、评价标准及限值信息”。

2、水温：W250527001(28.1℃)、W250527002(28.2℃)、W250527003(28.2℃)、W250527004(26.4℃)。

四、监测结果(四)

序号	监测项目		单位	评价标准 ^{注1}	监 测 结 果（2025年05月28日，工况：17.34%）				达标情况
					东莞市黄江梅塘南部污水处理厂一期出水口水样				
					W250528001	W250528002	W250528003	W250528004	
					浅黄色透明液体	浅黄色透明液体	浅黄色透明液体	浅黄色透明液体	
					2025-05-28 10:01	2025-05-28 14:19	2025-05-28 18:22	2025-05-28 22:22	
1	色度		倍	≤30	2	2	2	2	达标
2	pH值		----	6-9	7.3	7.3	7.7	7.7	达标
3	氨氮		mg/L	≤1.5	0.154	0.240	0.259	0.143	达标
4	总氮		mg/L	≤10	4.10	4.02	4.61	4.10	达标
5	总磷(以P计)		mg/L	≤0.3	0.06	0.06	0.05	0.05	达标
6	六价铬		mg/L	≤0.05	<0.004	<0.004	<0.004	<0.004	达标
7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10	1.0	1.6	1.0	1.0	达标
8	石油类		mg/L	≤1	<0.06	<0.06	<0.06	<0.06	达标
9	粪大肠菌群		个/L	≤10 ³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达标
10	化学需氧量(COD)		mg/L	≤30	16	12	16	12	达标
11	动植物油		mg/L	≤1	<0.06	<0.06	<0.06	<0.06	达标
12	悬浮物		mg/L	≤10	<4	<4	<4	<4	达标
13	总汞		mg/L	≤0.001	<0.00004	0.00006	0.00005	0.00006	达标
14	总铅		mg/L	≤0.1	0.00634	0.00736	0.00727	0.00784	达标
15	总铬		mg/L	≤0.1	0.00121	0.00098	0.00051	0.00122	达标
16	总镉		mg/L	≤0.01	0.00050	0.00050	0.00051	0.00053	达标
17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mg/L	≤0.3	0.06	0.06	0.10	0.06	达标
18	总砷		mg/L	≤0.1	0.00096	0.00095	0.00092	0.00090	达标
19	烷基汞	甲基汞	mg/L	不得检出	<0.000010	<0.000010	<0.000010	<0.000010	达标
		乙基汞	mg/L		<0.000020	<0.000020	<0.000020	<0.000020	

注：1、上表中监测项目排放标准按《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准、广东省《茅洲河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2130-2018)和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的较严值执行，其中总氮排放浓度控制在 10mg/L及以下，三者具体标准见“五、评价标准及限值信息”。

2、水温：W250528001(28.0℃)、W250528002(27.9℃)、W250528003(27.9℃)、W250528004(27.7℃)。

五、评价标准及限值信息

项目	色度	pH值	氨氮	总氮	总磷(以P计)	六价铬	五日生化需氧量	石油类	粪大肠菌群	化学需氧量(COD)
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	40倍	6-9	10mg/L	/	0.5mg/L ^b	0.5mg/L	20mg/L	5mg/L	/	40mg/L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准	30倍	6-9	5mg/L ^a	15mg/L	0.5mg/L	0.05mg/L	10mg/L	1mg/L	10 ³ 个/L	50mg/L
广东省地方标准《茅洲河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2130-2018)	/	/	1.5mg/L ^d	/	0.3mg/L	/	/	/	/	30mg/L
本项目执行标准	30倍	6-9	1.5mg/L ^d	10mg/L ^c	0.3mg/L	0.05mg/L	10mg/L	1mg/L	10 ³ 个/L	30mg/L
项目	动植物油	悬浮物	总汞	总铅	总铬	总镉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烷基汞	总砷	----
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	10mg/L	20mg/L	0.05mg/L	1.0mg/L	1.5mg/L	0.1mg/L	5mg/L	不得检出	0.5mg/L	----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准	1mg/L	10mg/L	0.001mg/L	0.1mg/L	0.1mg/L	0.01mg/L	0.5mg/L	不得检出	0.1mg/L	----
广东省地方标准《茅洲河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2130-2018)	/	/	/	/	/	/	0.3mg/L	/	/	----
本项目执行标准	1mg/L	10mg/L	0.001mg/L	0.1mg/L	0.1mg/L	0.01mg/L	0.3mg/L	不得检出	0.1mg/L	----

备注：1、表中a表示水温>12℃时的氨氮控制指标为5mg/L，d表示水温>12℃时的氨氮控制指标为1.5mg/L，该水样水温>12℃；2、b表示依据环函【1998】28号文，总磷排放限值参考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磷酸盐第二时段一级最高允许排放浓度限值。c总氮排放浓度限值按《关于东莞市黄江梅塘南部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东环建〔2022〕12420 号）的要求执行，即总氮排放浓度控制在10mg/L及以下。

六、采样现场照片



本期工程进水口



本期工程出水口

七、监测方法及设备信息附表

监测类型	分析项目	方法编号(含年号)	监测标准(方法)名称	测定下限	方法检出限	监测设备名称/型号
污水	化学需氧量(COD)	HJ 828-2017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16mg/L	4mg/L	滴定管
污水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₅)	HJ 505-2009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₅)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2.0mg/L	0.5mg/L	生化培养箱 SHP-150L
污水	悬浮物	GB/T 11901-1989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	4mg/L	电子天平 CPA224S
污水	动植物油	HJ 637-2018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0.24mg/L	0.06mg/L	红外分光测油仪 OL1020
污水	石油类	HJ 637-2018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0.24mg/L	0.06mg/L	红外分光测油仪 OL1020
污水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HJ 826-2017	《水质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的测定 流动注射-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0.16mg/L	0.04mg/L	流动注射分析仪 FIA-6000+
污水	总氮(以N计)	HJ 636-2012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 紫外分光光度法》	0.20mg/L	0.05mg/L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2600
污水	氨氮(以N计)	HJ 535-2009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	0.025mg/L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2600
污水	总磷(以P计)	GB/T 11893-1989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	0.01mg/L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2600
污水	色度	HJ 1182-2021	《水质 色度的测定 稀释倍数法》	/	2倍	比色管
污水	pH值	HJ 1147-2020	《水质 pH值的测定 电极法》	/	/	数显酸度计 PHBJ-260
污水	总铬	HJ 700-2014	《水质 65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0.00044mg/L	0.00011mg/L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ICAP Q
污水	总镉	HJ 700-2014	《水质 65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0.00020mg/L	0.00005mg/L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ICAP Q
污水	总汞	HJ 694-2014	《水质 汞、砷、硒、铋和锑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	0.00016mg/L	0.00004mg/L	原子荧光光谱仪 AFS-9120/BAF-2000
污水	总铅	HJ 700-2014	《水质 65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0.00036mg/L	0.00009mg/L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ICAP Q
污水	总砷	HJ 700-2014	《水质 65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0.00048mg/L	0.00012mg/L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ICAP Q
污水	六价铬	GB 7467-1987	《水质 六价铬的测定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	0.004mg/L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2600
污水	粪大肠菌群	HJ 1001-2018	《水质 总大肠菌群、粪大肠菌群和大肠埃希氏菌的测定 酶底物法》	10个/L	10个/L	电热恒温培养箱 /DNP-9082
污水	烷基汞	GB/T 14204-1993	《水质 烷基汞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0.000015mg/L	0.000015mg/L	安捷伦气相色谱仪 GC7890A
污水	甲基汞	GB/T 14204-1993	《水质 烷基汞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0.000010mg/L	0.000010mg/L	安捷伦气相色谱仪 GC7890A
污水	乙基汞	GB/T 14204-1993	《水质 烷基汞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0.000020mg/L	0.000020mg/L	安捷伦气相色谱仪 GC7890A
采样	采样依据	HJ 91.1-2019	《污水监测技术规范》	/	/	/

说 明

1. 本单位保证监测结果公正、准确、科学和规范，并对委托单位提供的样品和技术资料保密。
2. 监测报告无签发人签名和检验检测专用章或公司公章、或涂改、或增删、或无骑缝章无效；无CMA标志，不具有对社会的证明作用，检验监测结果仅适用于科研、教学、内部质量控制等活动。
3. 本监测报告的样品信息均由委托方提供（委托本单位采样的除外）。
本监测报告的监测结果仅对所监测样品负责。
4. 未经本单位书面同意，不得部份复制报告（完整复制除外），不得将监测报告作广告宣传。
5. 对本报告有异议时，请于报告发出之日起10日内提出书面意见。现场监测项目、样品保质期短及微生物检测项目不做复检。

名 称: 东莞市东江检测有限公司

地 址: 广东省东莞市东城街道莞龙路东城段21号鳌峙塘社区
第六水厂综合楼主楼 2-6楼

邮 编: 523116 电 话: 0769--23117122